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呂聖華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8000#7819

傳真：(02)3322-9527

電子信箱：Johnnylu1199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4052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許可證註銷公告 (A21020000I108140526500-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部已公告註銷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藥品許可
證，檢附前揭公告影本（含附件）1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辦理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
全國聯合會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優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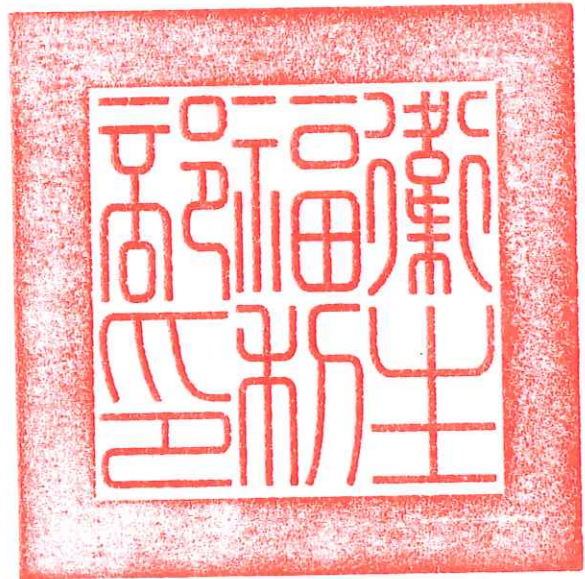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680649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優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1件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

- 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1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03403號 品名「"優生"硝基呋喃妥因錠」

- 三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日起六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副本：

部長陳時中 出國

政務次長何啓功 代行